

内蒙古森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采购大型游乐设施（23座大摆锤） 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QCZB-2025-037）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森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采购大型游乐设施（23座大摆锤）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80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森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详见招标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采购标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采购标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2.投标人需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许可证大型游乐设施许可（含安装）（滑行为和旋转类（含游乐车辆和无动力类））B级及以上证书。3.开标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11-24 17:30:00到2025-12-01 17:30:00。

获取方式：现场或邮箱。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2-15 10: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详见招标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2-15 10:30:00。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七、其他

详见招标公告;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准格尔旗国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 **内蒙古森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薛家湾镇**

联系人: **那先生**

电话: **13847772558 **

邮件: 726644181@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千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海昌鑫园2号底商**

联系人: **李先生**

电话: **16647776077**

邮件: nmqcxmgl@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 _____ (盖章)

内蒙古森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采购大型游乐设施（23 座大摆锤） 公开招标公告

内蒙古千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内蒙古森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内蒙古森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采购大型游乐设施（23 座大摆锤）。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参加。

一、项目概述

1. 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内蒙古森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采购大型游乐设施（23 座大摆锤）

项目编号：QCZB-2025-037

2. 分包情况：本次采购不划分包件。

3. 交付使用时间：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交付使用

4. 本次采购预算：800000.00 元。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估法。

7. 拟中标人数：1 家。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投标人需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许可证大型游乐设施许可（含安装）（滑行和旋转类（含游乐车辆和无动力类））B 级及以上证书。

3. 开标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三、招标范围：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四、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 获取方式：（1）现场获取；

（2）邮件获取；供应商需将报名文件发送至邮箱 nmqcxmgl@163.com 并电话告知代理机构联系人，代理机构审核报名文件无误后将招标文件发送至供应商提供的邮箱内，供应商需及时查看。

2. 获取时间：2025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01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节假日、法定公休日除外）；

3. 获取文件地点：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海昌鑫园 2 号底商（文件将在报名资料审核通过后发送至邮箱，请各供应商及时关注邮箱）；

4. 招标文件售价：500.00 元；

5. 获取时所须提供的资料：

（1）提供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2）提供投标人提供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3）提供投标人提供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提供投标人提供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提供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提供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7）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8）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9）自报名之日起，供应商应保证其提供的通讯方式（电话、联系人，尤其是电子邮箱）一直有效，以保证有关函件（变更、澄清说明等）能及时通知供应商，并能及时反馈信息，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注：以上所有资料的复印件必须逐页加盖企业公章予以确认，并装订成册。

四、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15 日 10 时 30 分。

2.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3. 开标时间：2025 年 12 月 15 日 10 时 30 分。

4.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五、发布公告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网）》发布。

六、联系方式

1. 采购单位

名称：内蒙古森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薛家湾镇

联系人：那先生

电话：13847772558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内蒙古千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海昌鑫园 2 号底商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16647776077